证券代码:002608 证券简称:江苏国信 公告编号:2019-033

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监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2019年8月29日收到陈宁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组织上工作调动,陈宁先生提请辞去公司监事职务。陈宁先生的辞职申请自送达监事会之日起生效。辞去上述职务后,陈宁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公司及监事会对陈宁先生在此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002608 证券简称:江苏国信 公告编号:2019-034

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9年8月29日收到章明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组织上工作调动,章明先生提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职务。章明先生的辞职申请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辞去上述职务后,章明先生拟继续在公司担任其它职务。

章明先生在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及董事会对章明先生在此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002608 证券简称:江苏国信 公告编号:2019-035

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8月19日,以书面、传真方式发给公司七名董事,会议于2019年8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七名,实际出席董事五名,董事林育德先生、独立董事魏青松先生均因工作原因无法出席会议。林育德先生书面委托董事张顺福先生代为行使表决权,魏青松先生书面委托独立董事陈良先生代为行使表决权。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浦宝英女士主持,与会董事经过认真审议,做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聘任胡道勇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胡道勇先生的简历详见附件。

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胡道勇先生不再担任公司总经理助理职务。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同意聘任顾中林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顾中林先生的简历详见附件。

顾中林先生的联系电话:025-84679116,84679126,传真:025-84679188,邮箱:info2@jsgxgf.com。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同意聘任孙宝莉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孙宝莉女士的简历详见附件。

孙宝莉女士的联系电话:025-84679116,84679126,传真:025-84679188,邮箱:info2@jsgxgf.com。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监事会提议,董事会同意公司于2019年9月19日(星期四)下午14:30在南京国信大酒店三楼神州厅召开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和《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可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31日

附件:

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简历

胡道勇先生,中国国籍,1970年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经济学博士学位,高级经济师。历任中韩合资南京南宇玻璃有限公司销售部职员、南京康斯自动化系统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江苏省信用担保公司业务经理、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泰州市高港区人民政府副区长(挂职)、江苏省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副总经理(集团部门正职级)、本公司总经理助理。

截止本公告日,胡道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管的情形。经查询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胡道勇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顾中林先生,中国国籍,1971年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经济师、会计师。历任新海电厂结算中心主任,江苏新海发电有限公司财务部副主任、主任、副总会计师。

截止本公告日,顾中林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管的情形。经查询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顾中林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顾中林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孙宝莉女士,中国国籍,1981年生,研究生学历,国际法学硕士学位,律师。历任江苏舜天船舶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江苏舜天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投资与资产管理部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证券法务部总经理。

截止本公告日,孙宝莉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管的情形。经查询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孙宝莉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孙宝莉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证券代码:002608 证券简称:江苏国信 公告编号:2019-036

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8月19日,以书面、传真方式发给公司五名监事,会议于2019年8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四名,实际出席监事四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晖先生主持,与会监事经过认真审议,做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提名章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与本届监事会任期一致。章明先生的简历详见附件。

本次监事变更后,最近两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表决结果:4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公司章程,拟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第六条相关内容。具体如下:

修订前:

第六条 根据公司章程,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股东代表2人和职工代表1人。监事会设主席一名。公司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不得少于监事人数的三分之一。股东代表监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或更换。

修订后:

第六条 根据公司章程,监事会由5名监事组成,其中股东代表3人和职工代表2人。监事会设主席一名。公司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不得少于监事人数的三分之一。股东代表监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或更换。

表决结果:4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8月31日

附件:

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
股东代表监事简历

章明先生,中国国籍,1974年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历任扬州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总账、财务处副处长、财务处处长、副总会计师兼财务部主任,江苏省国信资产有限公司财务部副总经理,本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现任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经理。

截止本公告日,章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管的情形。经查询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章明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002608 证券简称:江苏国信 公告编号:2019-037

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监事会提议,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定,于2019年9月19日(星期四)下午14:30召开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会议将采用现场书面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现将本次会议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浦宝英女士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9年9月19日(星期四)下午14:30开始,预计会期半天。

(2)网络投票时间:2019年9月18日至2019年9月19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9月19日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9月18日15:00至2019年9月19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5、会议召开方式:采取现场书面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深圳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6、股权登记日:2019年9月12日(星期四)

7、出席对象:

(1)2019年9月12日(星期四)下午收市后登记在册、持有公司股票的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不能亲自出席的股东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会议和参加表决,股东委托的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授权委托书式样参见附件二);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等相关人员。

8、会议地点:南京国信大酒店三楼神州厅(南京市玄武区长江路88号)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2、《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由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见公司刊登在指定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请见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1.00	《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19年9月16日上午9:00-11:30,下午14:30-17:30

3、登记地点:南京市玄武区长江路88号16层

联系电话:025-84679116

传真号码:025-84679188

联系人:马香香

4、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法人股东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的和代理人身份证。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出席的,须持有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及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自然人股东亲自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附件三)(须在2019年9月16日下午17:3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5、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五、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一)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二)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七、其他事项

1、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请于会议召开前半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凭身份证明、股票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登记文件原件入场。

2、联系方式:

联系人:马香香

联系地址:南京市玄武区长江路88号16层

联系电话:025-84679116

传真号码:025-84679188

3、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且委托他人代为出席本次会议的,须将授权委托书原件按时寄至登记地点,最迟不得晚于2019年9月16日下午17:30时向公司提交该授权委托书。

4、本次会议现场会议为期半日,出席会议代表交通费与食宿费自理。

5、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事件的影响,则本会议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八、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31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608

2.投票简称:苏信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会议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的投票程序

1.投票时间:2019年9月19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9月18日下午15:00至2019年9月19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_____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表决,并代表本单位(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1.00	《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注:

1、如欲对议案投同意票,请在“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对议案投反对票,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对议案投弃权票,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委托人股票账号: 持股数: 股

股份性质: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被委托人(签名):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委托日期:2019年 月 日

附件三:

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参会登记表

姓 名:	身份证号:
股东账号:	持 股 数: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 编:

股票代码:002692 证券简称:ST 远程 公告编号:2019-072

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下发的《关于对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中小板关注函【2019】第319号)(以下简称“关注函”)。公司对关注函中所列示的问题做如下回复:

2019年8月17日,你公司披露《关于董事长、总经理辞职的公告》,董事长、总经理李明申请辞去其担任的公司所有职务。你公司独立董事核查后发表独立意见,认为李明尚未向原实际控制人夏建统支付全部股权转让款,现又申请辞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的职位,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会产生一定的影响。

我部对上述事项高度关注,请你公司认真核实以下问题并做出书面说明:

1、李明辞去董事长、总经理职务及股权转让款支付进度问题是否影响你公司控制权稳定性,同时请结合大股东持股情况、对公司董事会的控制情况等,具体说明目前公司控制权的认定依据及其合理性。

回复:

(1)2018年3月,公司控股股东杭州睿康体育文化有限公司(现更名为“杭州秦商体育文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秦商体育”)的控股股东睿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睿康控股”)与深圳市深利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现更名为“深圳秦商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秦商集团”)签订《关于杭州睿康体育文化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睿康控股将其持有的秦商体育100%股权转让给秦商集团。公司控股股东不变,实际控制人由夏建统变更为李明。根据协议,秦商集团需承接秦商体育股票质押对应的债务为9.2亿元左右,并另行支付睿康控股现金约5.27亿元。据了解,完成秦商体育工商变更后,秦商体育的控股股东已变更为秦商集团,法定代表人已变更为李明,李明及秦商集团通过承债方式承担了秦商体育的相关债务,并向睿康控股支付了股权转让对价2.05亿元现金。后由于陆续发现秦商体育存在多起涉及民间借贷而被诉的情形,且夏建统及睿康控股均未在股权转让协议及相关文件中向李明及秦商集团进行披露或提示相关债务,为保护自身合法权益,李明及秦商集团暂停了后续股权转让款的支付,并向夏建统及睿康控股进一步了解秦商体育的债权债务情况,包括在其控制上市公司期间利用上市公司违规对外担保的具体情况,但迄今为止未得到回复,因此李明及秦商集团尚未支付剩余3.22亿元股权转让对价款。

李明虽然辞去了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等所有职务,但其依然是公司控股股东秦商体育的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和实际控制人。而由于股权出让方隐瞒标的债务而导致的股权转让款支付进度问题,属于股权转让双方的债权债务关系,因此目前并不影响秦商体育作为公司控股股东、李明作为实际控制人行使权利的情况。

(2)秦商体育目前持有公司123,767,665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7.23%,为公司的第一大股东。李明先生目前100%控制秦商体育,李明先生是公司控股股东秦商体育的法人代表、执行董事并直接控制秦商体育的公章及相关证照,是秦商体育的实际控制人。从董事会构成来看,公司董事会过半数以上成员均由控股股东秦商体育提名,公司控股股东秦商体育对公司董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免具有重大影响力,进而对公司重大经营决策事项起到重大影响。因此目前公司实际控制人和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

2、你公司近期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董事长、总经理相继辞职,上述主要职位由董事、副总经理李志强代行职责。请详细说明你公司目前董事会和管理层架构是否存在不稳定情况,近期董监高人员离职对公司生产经营、重大决策等事项以及对内部控制有效性的影响,你公司为保证正常运作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回复:

根据公司目前调查了解,在未经正常内部审批流程的情况下,公司原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夏建军及当时公司公章保管人利用管理公章的职务之便,为公司原实控人及其关联方的融资行为或与债权人签订担保/借款协议,或对外签发无真实贸易背景的票据,或以子公司资金提供保证金。由于被担保人未能清偿到期债务已实质构成债务违约,债权人陆续提起诉讼或申请仲裁,公司作为被告,被要求承担偿付义务。2018年度,公司因原实控人违规担保引发多起诉讼案件导致公司多个银行账户被冻结和银行存款被扣划,并由此引发多家授信合作银行抽贷、压贷,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秩序和社会信誉受到直接影响。

由于公司前实际控制人夏建统和公司原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夏建军至今未向公司提供完整的对外违规担保的相关资料,致使公司在了解相关事项时非常被动,这也是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辞职后,迄今未能选聘到合适人选、一直由董事长代行职责的主要原因。近期董事长李明由于个人身体原因向董事会辞职后,目前董事会董事长空缺,暂由董事、副总经理李志强代行职责。

2018年以来,因前实际控制人夏建统和公司原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夏建军对外违规提供担保等情况给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造成了种种困难。但是,公司电线电缆业务管理团队积极应对,通过多方努力和协调,采取了以下措施,来积极维持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

(1)及时通过地方政府协调地方金融办、银保监局和各家金融机构,筹备组建银团方案,拟通过成立公司银团,稳定公司未来银行融资环境。目前在地方政府和各政府部门、金融机构的支持下,银团组建工作正有序推进;

(2)协调和维护好客户和供应商的合作关系,向客户和供应商做好公司相关负面消息的沟通和解释工作,通过公司多年来积累的信誉和口碑打消客户和供应商的疑虑和困惑;

(3)在公司面临重大困境的时候,如何凝聚人心,鼓舞员工士气,激励员工与公司同舟共济共度难关,成为了公司面临的重大考验,特别是在公司第一线与客户直接对接的一线业务员工,稳定他们的人心,鼓励他们发挥主观能动性积极与客户、施工单位做好配套协调工作,是一切工作的重中之重。通过公司电缆业务团队的努力,目前公司电缆销售业务团队、电缆技术研发团队及业务管理团队,暂无重要骨干和重要员工的流失情况;

(4)针对面对目前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董事长、总经理相继辞职的现状,公司将尽快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完成公司董事补选、董事长选任以及高级管理人员的选聘工作,稳定董事会和管理层架构,确保公司生产经营的稳定。

3、你公司是否存在应披露未披露事项以及其他你公司认为应说明的情况。回复:

无

特此公告。

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200468 证券简称:宁通信B 公告编号:2019-040

南京普天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京普天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19年8月2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9年8月21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会议应参加董事九人,实际亲自参加董事九人,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总会计师的议案:

因工作需要,同意聘任王怀林先生为公司总会计师,曹旭荣先生不再担任公司总会计师职务。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曹旭荣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因工作需要,同意聘任曹旭荣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就上述高级管理人员调整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时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独立董事意见)。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个人简历附后。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南京普天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8月31日

附:个人简历

王怀林,男,1967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工业心理学专业,高级会计师,1991年参加工作。1991年7月至1995年9月在安徽省阜南师范学校工作,担任教师;1998年7月至1999年12月在东方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工作,担任财务部员工;1999年12月至2001年7月任东方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电子设备部财务经理;2001年7月至2005年7月任杭州灵通电子设备有限公司财务主管;2005年7月至2011年3月任合肥东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1年3月至2012年4月先后担任普天东方通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副总经理、合肥东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2年3月至2012年4月任普天东方通信集团有限公司纪委委员、财务部副总经理、合肥东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2年4月至2018年10月任普天东方通信集团有限公司纪委委员、财务部总经理、合肥东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兼);2018年10月至2019年8月任普天东方通信集团有限公司纪委委员、财务部总经理。

董事会、监事会兼职情况:2015年1月至今兼任杭州东信南贸有限公司监事;2015年1月至今兼任杭州东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监事;2015年3月至今兼任杭州东信实业有限公司监事;2015年3月至今兼任杭州东信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监事。

相关事项说明:王怀林先生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截止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的要求。

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关联关系:王怀林先在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国普天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控制的普天东方通信集团有限公司等下属企业历任职务或兼任监事职务。

曹旭荣,男,1975年出生,本科学历,财会专业、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经济管理专业,1993年参加工作,1993年8月至1996年7月在南京普天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工作,担任财务部出纳;1996年7月至1997年5月任南京普天通信股份有限公司所属上海华宁公司主办会计;1997年5月至2006年4月在南京普天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工作,先后外派普天雨花电镀厂、八达公司、鸿雁公司、楼宇公司财务总监;2005年9月至2006年3月先后任南京普天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助理、配线产业部财务总监;2006年3月至2007年1月任南京普天通信股份有限公司配线事业部综合办主任;2007年1月至2009年4月任南京普天通信股份有限公司配线营销部总经理;2009年4月至2012年7月先后任南京普天通信股份有限公司配线系统部常务副总经理、配线营销部总经理(兼);2012年7月至2013年3月先后任南京普天通信股份有限公司配线系统部常务副总经理、配线营销部总经理(兼)、南京普天通信科技公司总经理;2013年3月至2013年7月先后任南京普天通信股份有限公司配线系统部总经理、通信科技公司总经理;2013年7月至2015年4月任南京普天通信股份有限公司配线系统部总经理;2015年4月至2017年2月先后任南京普天通信股份有限公司配线系统部总经理、长乐公司总经理;2017年2月至2017年11月任南京普天通信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配线系统部总经理(兼)、长乐公司总经理(兼);2017年11月至2018年7月任南京普天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总经理助理、配线系统部总经理(兼)、长乐公司总经理(兼);2018年6月至今任南京普天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2018年6月至2019年8月任南京普天通信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

董事会、监事会兼职情况:2017年7月至今兼任南京普住光网络有限公司董事。

相关事项说明:曹旭荣先生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止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的要求。

证券代码:000990 证券简称:诚志股份 公告编号:2019-064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所持本公司股份及控股股东股权结构发生变化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诚志科融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诚志科融”)系诚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清华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清华控股”)持有诚志科融100%股权,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

公司于2019年8月30日收到诚志科融通知,具体内容如下:

1、诚志科融拟将持有的公司44,335,364股A股股份(约占总股本3.54%)无偿划转至清华控股。

上述无偿划转完成前,清华控股持有公司147,342,275股A股股份,约占公司总股本的11.76%;诚志科融持有公司418,985,928股A股股份,约占公司总股本的33.44%。

上述无偿划转完成后,诚志科融持有公司374,650,564股A股股份,约占公司股本的29.90%,仍为公司控股股东。

2、清华控股正在筹划转让诚志科融控股权,若该转让实施完成,可能导致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变化。

上述事项尚处于筹划阶段,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并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上述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31日

证券简称:南京银行 证券代码:601009 编号:临2019-037
优先股代码:360019 360024 优先股简称:南银优1 南银优2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及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股东资格获中国银保监会江苏监管局核准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以下简称“江苏银保监局”)《中国银保监会江苏监管局关于南京银行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及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股东资格的批复》(苏银保监复【2019】451号),江苏银保监局同意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非公开募集不超过1,524,809,049股的股份,募集资金不超过11,619,044,954元人民币,并核准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的股东资格。

公司将依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履行申报程序,并将依法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601128 证券简称:常熟银行 公告编号:2019-040

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一期小微企业专项金融债券发行完毕的公告

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经中国银保监会江苏监管局和中国人民银行批准,本行于2019年8月29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完毕第一期小微企业专项金融债券人民币10亿元,期限3年,票面利率为3.55%。

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将依据适用法律和监管机构的批准,专项用于发放小微企业贷款。

特此公告。

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603160 证券简称:汇顶科技 公告编号:2019-085

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陈恒真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陈恒真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职务。

陈恒真女士申请辞去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职务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时生效。辞职后,陈恒真女士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公司董事会将按照相关规定尽快聘任新的财务负责人,在新任财务负责人就任之前,暂由公司总经理张帆先生代为履行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职责。

陈恒真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期间勤勉尽责,为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在此,公司及董事会对陈恒真女士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作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并预祝未来职业发展一切顺利!

特此公告。

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31日

证券简称:*ST 美丽 证券代码:000010 公告编号:2019-110

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购福建省隧道工程有限公司19%股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8月20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福建省隧道工程有限公司19%股权的议案》。公司以人民币17,578.98万元收购平潭鑫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平潭鑫晟”)持有的福建省隧道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隧道”)19%的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8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收购福建省隧道工程有限公司19%股权的公告》。

公司于2019年8月30日收到福建隧道完成股权变更的公司章程备案通知书,福建隧道已经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工商变更完成后,公司持有福建隧道的股权比例由51%变更为70%。

2019年8月30日,公司根据《股权转让协议》的相关约定,向平潭鑫晟支付51%股权收购款8,966.00万元。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公司将福建隧道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权益比例由51%增加至70%。

特此公告。

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30日